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26-045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董事长提名，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聘任郑芸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郑芸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相关工作。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4-89811399

传真：0754-89811303

邮箱：stock@jmjj.com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纺织工业园

邮编：515098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董事会秘书简历

郑芸女士个人简历

郑芸，女，出生于 199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海关学院，法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在读。于 2015 年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自 2016 年 12 月入职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8 年 10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郑芸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